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920
聯絡人：楊盛旺02-33566772
電子信箱：ysw@ey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交字第10700106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「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與地下街設施連通建築物
收費辦法」第4條及附件1一案，業已備查。

說明：復107年2月22日府授法二字第10634843700號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交通部



裝

訂

線

